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112 年度「古蹟管理維護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基礎訓練)

嘉義場-再利用與經營

課程簡章

一、緣起：

《文化資產保存法》於民國 94 年修正全文並發布施行後，賦予古蹟等文化資產新的保存形式，更加重視日常管理維護等工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為能有效協助古蹟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之管理維護技能，並鼓勵各級文化單位之新進人員學習有關有形文化資產保存基礎知識，特辦理「古蹟管理維護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基礎訓練)」之課程，以協助解決古蹟管理維護人員知識缺乏之窘境。

本次訓練，課程說明如下：

1. 針對一般的古蹟管理維護人員之基礎認識所需，依據《古蹟管理維護辦法》所包括之主要辦理項目，採簡化、整併方式授課，給予一般性普及化又符合《古蹟管理維護辦法》核心工作之推動。
2. 本次課程主要以文化資產進行再利用與經營議題為主。文化資產之活化長久以來已成為社會各界關心之議題。文化資產之再利用除了所有權人自行使用活化外，更有許多文化資產積極透過委外經營，引進多樣化之再利用機能，創造更多喜愛文化資產的單位進駐。對於文化資產之再利用規劃，往往會須要面對原有建物空間屬性、設施設備不足或需新增、文化資產防災之要求、兼顧文化資產價值保存以及新機能之運作等課題，特別是委託與被委託之責任分工，以及再利用過程之管理維護與危害因子防範。有鑒於此，本次課程邀請長期經營文化資產活化單位以及輔導文化資產管理維護之專業分區專家，針對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委外經營常見之管理維護問題、可能危害因子，進行授課與經驗分享。
3. 講習課程包括「古蹟危害因子、防盜、防災保險預防與緊急應變」、「日常保養與定期維修概論」、「認識古蹟法規」三大類別。課程內

容包含3.5小時之講習授課與1.5小時之文化資產實地參訪，使之能容易理解管理維護之執行，讓更多的第一線人員獲得基礎概念。

4. 本場次全程參與者，可獲頒文化部核發之「古蹟管理維護人員訓練課程」3.5小時受訓時數證明。

二、課程內容：

- (1) 日期：112年8月31日星期四(課程表詳附件1)
- (2) 上課地點：嘉義市政府文化局(1樓演講廳)
(嘉義市東區忠孝路275號)(詳附圖1)
- (3) 參訪地點：歷史建築-嘉義市共和路與北門街林管處國有宿眷舍(檜意森活村)(嘉義市東區林森東路1號)
- (4) 教育訓練對象：
 1. 文化資產之所有人、使用人、管理人。
 2. 各級主管機關辦理文化資產保存業務之承辦人員。
 3. 其他符合報名資格者。*前2項應於報名資料檢附相關佐證資料。(識別證…等)
- (5) 主辦單位：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 (6) 承辦單位：玉守文化設計有限公司
- (7)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2年8月21日(星期一)止。逾報名期限報名者，將視當天場地狀況開放旁聽，惟不予以分發紙本講義、餐點、受訓證明書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8) 報名方式(二擇一)：
 - I. 線上報名：填寫表單 <https://forms.gle/ziwkchV1ebF2hTSM7>
 - II. 紙本報名：填寫附件2報名表並 e-mail 至 histedu293@gmail.com 郵件標題註明「報名嘉義場」與姓名。
- (9) 注意事項：
 - I. 本場次因受場地限制，錄取名額上限為50名，錄取名單以公告為準。若報名人數超出錄取名額，將以文化資產之所有人、使用人、管理人及各級主管機關辦理文化資產保存業務之承辦人員為優先錄取。
 - II. 錄取名單將於開班前三天公告於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網站與教育訓練粉絲專頁，並 e-mail 通知，請務必填寫正確。
 - III. 為鼓勵相關單位及民眾接受講習，視當天場地狀況開放旁聽(請先告知承辦人員)，惟不予以分發紙本講義、餐點、受訓證明書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IV. 學員手冊電子檔下載連結：<https://reurl.cc/q5AdQN>，講師講義因涉及著作權，當天發放紙本，不另外提供電子檔。
 - V. 若有任何問題可聯繫林小姐。

電話：0905-267342 Facebook 粉絲專頁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古蹟管理維護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基礎訓練) 嘉義場-再利用與經營
課程表

112 年 8 月 31 日 (星期四)

時間	時數	課程名稱	授課老師
08:50~09:10		報到	
09:10~09:20		課程說明	
09:20~10:10 -休息 10 分- 10:20~11:00	1.5	文化資產再利用常見之危害因子、預防與緊急應變	廖明哲建築師事務所 廖明哲 建築師
11:10~12:10	1	委託經營文化資產之活化保養與維護	嘉義市市定古蹟 原嘉義神社暨附屬館所 葉欣芝 營運長
12:10~13:10	1	午餐休息時間	
13:10~14:40	1.5	文化資產參訪解說與意見交流：歷史建築-嘉義市共和路與北門街林管處國有宿眷舍(檜意森活村)	
14:50~15:50	1	認識古蹟歷史建築法規	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傅清琪 副研究員
16:00~16:30	0.5	綜合座談	
16:30		賦歸	

註：主辦單位保有調整活動之權利，正式課程以當天會場公佈為準。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古蹟管理維護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基礎訓練) 嘉義場-再利用與經營
報名表

個人資料聲明同意書

為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玉守文化設計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政策善盡您個人資料之管理(包含儲存、查詢、刪除)責任。本公司對其管理與處理方式告知如下：

1. 本公司取得之個人資料，係基於本計畫業務運作之蒐集、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若您不同意本聲明之內容，將無法取得相關資訊與服務。
2.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提供之個人資料向本公司申請：
 - (1)查詢或請求閱覽
 - (2)請求製給複製本
 - (3)請求補充或更正
 - (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5)請求刪除

如有以上需求，可電洽：0905-267342 林小姐，

或以 E-mail：histedu293@gmail.com 方式聯繫。

- 本公司對個人資料的利用期間為本公司存續期間。
- 本聲明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此致

玉守文化設計有限公司

我已閱讀上述說明，並同意上述內容。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古蹟管理維護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基礎訓練)
嘉義場-再利用與經營 報名資料**

姓 名	(必填)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聯 絡 電 話		手 機	(必填)
電 子 信 箱		身 分 證 字 號	(必填)
出 生 年 月 日	民國 年 月 日 (必填)		
通 訊 地 址			
報 名 資 格 (必 填)	擇 一 勾 選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資產之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機關(構)之相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對文化資產保存有興趣之民眾。	
	擇 一 勾 選	<input type="checkbox"/> 迄今未參加過管理維護教育訓練課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3年內已參加過管理維護教育訓練課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已參加過，但3年內未再參加管理維護教育訓練課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加過管理維護教育訓練課程，惟未全程參與者。	
	文化資產之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及辦理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機關(構)之相關人員者，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E-mail 至 histedu293@gmail.com		
文化資產基本資料 (如為古蹟之所有人、 管理人、使用人請填寫 負責之古蹟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古蹟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歷史建築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類型之文化資產名稱_____		
用 餐	午餐餐盒：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公務人員時數登錄 (3.5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備 註	1. 申請計畫之獎勵：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0 條私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之管理維護、修復及再利用所需經費，主管機關必要時得補助之。完成本次訓練之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向主管機關申請相關補助得為優先對象。 2. 為鼓勵推動有形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機關(構)之相關人員參與訓練，受訓人員進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登錄。報名表之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係為辦理受訓時數證明所需，請務必填寫。		

(附圖 1)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建議路線：

<p>自行開車</p>	<p>1. 走中山高速公路南下或北上，從嘉義交流道下，轉接159號縣道北港路→左轉世賢路→右轉忠孝路即可抵達嘉義市政府文化局。</p> <p>2. 走國道3號高速公路南下或北上，從竹崎交流道下→轉接159號縣道林森東路→右轉忠孝路即可抵達嘉義市政府文化局。</p>
<p>公車資訊</p>	<p>●於嘉義火車站(後站)搭乘：</p> <p>1. 忠孝新民幹線(紅線) →於文化中心(檜意森活村)站下車。</p> <p>2. 光林我嘉線(台灣好行)(黃線) →於檜意森活村(北門)站下車。</p> <p>3. BRT7212→於文化中心(檜意森活村)站下車</p> <p>●於嘉義高鐵站搭乘：</p> <p>BRT7212→於文化中心(檜意森活村)站下車 步行120m至嘉義市政府文化局。(約2分鐘)</p>
<p>停車資訊</p>	<p>周邊停車格或嘉義市立博物館地下收費停車場。</p>



公車即時動態查詢

